

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关于进一步推动社科界

广泛参与社会公益活动的通知

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充分发挥社科界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中的积极作用，特制定《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广泛参与社会公益活动实施方案》。本方案旨在引导和鼓励社科界人士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，服务社会，造福人民。凡我协会会员及广大社科工作者，均应按照本方案的要求，结合自身专业特长，积极参与各类社会公益活动，为推动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

紧紧围绕市委、市政府中心工作，充分发挥社科界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

中的积极作用，广泛参与社会公益活动，服务社会，造福人民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通过广泛参与社会公益活动，引导和鼓励社科界人士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，

为推动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。

三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开展理论宣讲活动。组织社科界人士深入社区、农村、企业、学校

开展理论宣讲，普及党的创新理论，提高群众的思想觉悟。

（二）参与社会公益项目。鼓励社科界人士积极参与各类社会公益项目，

如扶贫济困、助学助教、志愿服务等，为社会公益事业贡献力量。

（三）开展社会调研活动。组织社科界人士深入基层开展社会调研，

了解社情民意，为市委、市政府决策提供科学依据。

（四）开展社会咨询服务。鼓励社科界人士利用自身专业特长，为社会

各社科单位和专家学者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效，请各单位结合活动开展情况，将典型案例和好的经验及时传送至市社科联。我们将在天津社科网和天津社科公众号进行刊载，同时加强与津内外媒体的合作，加大宣传推介力度。

诚挚感谢各单位对市社科联工作的大力支持和帮助。

联系人：市社科联办公室 兰云 吴士军

联系电话：23312579 23396670

邮箱：sklbgs@tj.gov.cn

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2022年8月22日